武荣漫笔

开栏语

武荣胜地,是闽南文化的发源地,有繁多的风物古迹、厚重的历史底蕴、多彩的民俗趣事。步履所及,皆有历史风情。

“武荣漫笔”专栏今日推出,希望以非虚构的方式,在过往的历史背景中,选取鲜活风物、典型人物或精彩故事,用新表现形式讲好南安故事。

追寻海神的足迹

郑剑文

大海神秘莫测,喜怒无常,自洪荒时代始,人们便敬畏大海,心生敬畏便有了神。

中国的海神崇拜由来已久,《山海经》中就有四海之神的记载,民间也早有风神水怪的祭祀。泉州是海上丝绸之路起点城市,宋元中国的世界海洋商贸中心,海神祭拜早就根植人心,而丝海上的第一代海神通远王就诞生在泉州的九日山。

“州南有海浩无穷,每岁造舟通异域。”泉州背山面海,得海之利,很早就造船入海,通贩西洋,成为海神的诞生地也就顺理成章。追溯第一代海神当推南安九日山下昭惠庙的通远王,第二代海神应是丰泽法石真武庙的玄武大帝,而第三代海神无疑就是泉州天后宫供奉的妈祖了。海神的祭祀对象因时而异,并随着时间的推移趋于完美,最终成为航海人心中的一盏至善神灯。

位于向阳的昭惠庙,每年都会举办昭惠文化联谊会。 本报记者 李想 摄

我想追寻海神曾留下的足迹,去领略丝海的遗响。那天,我们驱车到南安向阳五台山,因为传说通远王李元溥就是在那里出道成仙的。五台山又叫乐山,走入山上的一条幽深古道,就如徜徉在时光的河床上。这条宋代古官石道,尚完整保留近20公里长,是泉州最为久远的古官石道。洛阳桥尚未架起时,从泉州进京的道路须从清源古道过洛江白虹山,又经五台山过永春北上福州。昭惠庙位于五台山上,庙门悬有“海潮庵”与“海神庙”匾额,此处高山峻岭,何来海潮?带着疑问,我开始追寻海神诞生的痕迹。传说唐时,李元溥因避战祸,自蜀入闽,施药救人,他在乐山修禅二十余载,日后羽化成仙,被奉为乐山山神,人们建庙祀之。庙前立一清乾隆年间古碑,题有“霓羽仙坛”,传说李元溥就在那坐化升天。

九日山延福寺建造初始,杉木奇缺。李远溥用神力把乐山的神木运到金鸡溪,延福寺得似顺利竣工。寺成之后,主持附建昭惠庙祀之,人尊称“通远王”。有碑为记:“公尝往来于烈风怒涛间,舟或有临于艰阻者,公易危而安之,风息涛平,舟人赖之以灵者十常八九。其社土民有祷于公,事无巨细,莫不昭格,吾泉以是佥感公之威灵。”宋嘉祐三年(公元1060年)春,泉州大旱,郡守蔡襄祷雨于此,顷刻间乌云密布,甘露如注,官府感其灵应,赐庙额“昭惠”。从此,泉郡一带,海舟番舶遇到海难,船民呼请通远王,则必受庇护,化险为夷。通远,通远,是否寓意为通向远洋的保护神?这种说法难以考证,但通远王从此被尊为海神确凿无疑。

宋元时期,泉州海运发达,番舶云集,成了“涨海声中万国商”的东方大港。秋风初起,泉州郡守和市舶司官员必到昭惠庙祭拜海神,为船舶出航祈风,并刻石记之。九日山上的摩崖石刻达七十余处,时间从五代到明清,其中记载祈风盛典的就有十多方。摘来几段:“有郡守倪思正甫,提舶全茂实腾,遵令典祈风于昭惠庙……”“大守贰卿颜颐仲,祷回舶南风……”“舶司岁两祈风于通远王庙……”“以遣舶祈风于延福寺,通远善刘广福王祠下,修故事也……”解读这些石刻文字,仍能感受丝路上那漫天的风浪,以及昭惠庙里那虔诚的祈愿。对于行走丝海的船民而言,通远王就是他们心中的一盏至善神灯,那祈风的香火照亮了他们前方的海路。

闽南几乎每处渡口都有一座海神庙,人们相信海神可慰藉心灵、指引迷津、庇护航海。即使古港已过尽风帆,海神庙的香火依旧旺盛,就如大海上那不熄的灯塔。

真实的汗水(五章)

黄志雄

雨水涛涛

天气预报一再做着升级的预警,我却身不由己地在现场查排市政道路排水状况。像一名战士。

雨水涛涛。

雨靴雨伞是我在雨季里患难与共的兄弟,也是启示我雨靴雨伞并不能确保我不淋湿的真谛。

经历一次次倾盆大雨,我练就了一套组合拳。

水位是一条警醒的标志。闸门该关了,闸门该开了,意念之处,安全就开始书写。

低洼处,雨污管,排放口,是与降水量恋爱的修辞。爱情的秘诀,是认真了就安全了;但如果是浮夸和逼仄了,那就是危险的讯号。

我总在滔滔雨水的时候想起晴天的日子。太阳下的我,大汗淋漓,让我明明白白洒下的是自己努力、真实的汗水。

但在这雨水汹涌的时刻,我却不明白我身上流下来的是汗水多一些还是雨水多一些?

一名战士的责任,是江河开阔,大地安宁。

雨水涛涛,声声入耳。

我在防汛现场。

出门忘了带伞

下雨了,哗哗啦啦。

我在路上行走,雨水淋湿了我一身。才猛然想起天气预报里的提醒:出门记得带伞。

没有伞的路上,我发现有伞的人形态各异。有的伞好大,面对无伞的路过者,眼神漠然。

还有一些持伞者,眼神斜视着无伞的路过者,嘴角掠过复杂的内容。可察觉或不可察觉,都是雨水哗啦啦的写意。

忘了带伞的路上,往前走,仍然是履行中的必须,我不想有太多的叹息。

当然避雨的方式可以有更多的选择,比如在他人屋檐下,比如挤进持伞人的身边,甚至可以让农夫和蛇在这雨中做一次刷新。

可我只有一种想法,就是往前走,单纯地往前走。

我还相信,路上一定会有送伞的人。

走着走着,雨停了,天晴了。

雨天,晴天,都是时间里的记忆。

台风之后

台风之后,天,超乎神奇的蓝。有人说,甚于蓝。

我不知道,蓝与甚于蓝的蓝差别在哪里?但我感觉到,空气特别的清新。我的呼吸顺畅,市场上的鱼儿鲜活、蟹肉肥美。

此时的我,从生活的一角走到工作的项目现场,工人撸起的袖子,正在大汗淋漓。

台风日子里的伤,是项目工期里的紧。一幢幢楼房,就像一个个嗷嗷待哺的孩子。

我是一位城市建设者,所有的岁月,我不议沧桑,只说沧海桑田。台风只是过客,年年会来,次次都走。

时间里的宝贵,是发自内心的激荡。

学会坚强,挺起脊梁,把爱砥砺,让大厦长高,让大厦的窗口飞扬出歌声。

台风之后,我还看见了彩虹,包括蓝。但我不吱声。

疫情再一次鸣笛

德尔塔变异毒株侵虐,让疫情再一次鸣笛。

我不敢懈怠,防疫工具一样都不落下。戴口罩、测体温、健康码,大数据都要在经过的大门一一亮出身份。

农历庚子年之后,礁石已经无界。

我不再随便离开生活的城市,业余不再群聚,重新钻进了琳琅满目的书房,让书房里的星河与我对视一个又一个夜晚。水笔是我必用的工具,让我的思想一次又一次远航。

像大海里的浪花。

把所有的毒,远远地抛至身后,直至抛光。

喜欢工地那一朵向日葵

建设工地是一组流水的音乐。泥水、钢筋和砖头并不代表乐章的音符,还应该包括那花圃怒放灿烂的花蕾。工地那流畅起伏的韵律,可以有璀璨夺目的述说。

但我不想对那花圃里的香醇进行太多的表达。

其实,我更喜欢花圃里那一朵向日葵。因为向日葵每天都向着太阳,而且每时每刻。

这是一种执着。有着太阳的方向,向日葵就能够安心地成长。

向着太阳,是我的追求。给我一点阳光,我就会笑逐颜开。我不会对于脚下这一片土地挑肥拣瘦,只会把双脚深情地沉入这一片泥土,而且还会把腰杆磨砺出硬实。

硬实的腰杆,可以应对雨雪,应对风霜。

每一天在工地,我都会与这一朵向日葵四目对视。我们互诉着衷肠。我不会人云亦云,也不会高谈阔论花圃各类花卉的盈盈或者风姿。

工地有了向日葵,大厦在一天天长高,距离太阳也就更近了。向日葵向着太阳,太阳看着工地,笑出了声响。

触摸夜晚

洪少霖

总感觉夜晚更属于我,因为我经常凌晨两三点起床,而后拥抱后半夜,拥抱完全属于我的夜晚。

夜晚,更有人情味,时有安睡的脸庞,有平稳的呼吸,有不再奔跑的步伐,有安宁的时光。

我曾一次次深夜醒来,在部队走廊观看三明市沙溪水光与月光千百年来的融合,观看星辰在冰冷空气中散发出冷艳的亮光。遥想远方家乡,感受孤身在外一次次拼搏,一回回执着!

我曾一个人独居蜗室,连续数年时间从黑夜写作到天明,每天看晨光变化,经常看朝霞轻柔。打开四楼窗户,新鲜空气扑面而来。打开纯真思绪,一个个希望与梦想腾飞而去!

我曾为了梦想,连续一个月凌晨两点起床修改旧作,为新书出版做最后校对。那是我的第一本散文集,虽然写作水平不高,但对我而言,显得十分亲切。至今已过十年左右时间,极少有人发现其中错别字。

我曾连续整月每晚从梦中哭醒,原来那就是爱情的滋味。不痛快去经历,哪来那般浓烈!无数笑容是两个人的事情,许多眼泪只在夜里由自己一个人去品味。

我曾一个人一次次在夜里漫步,也曾一个人在夜里开车前行,不知道自己要去哪儿!只是想走走,只是想出去流浪。那些时候,不会有人和我对话,孤独的世界让我在过后一次次变成一个“话唠”。要么,思绪不断,亮点缤纷。要么,情感“断片”,忘乎所以,忘记一切。不需要任何伪装,不需要一丝一毫做作!如风、如水般自由自在、无依无靠!

我在夜里,曾用键盘敲打出一篇篇文字。与“话唠”显得对称,我且是一个键盘侠。我用文字坚持正义,用文字讲述感悟,用文字行走天涯,用文字交流思想!文字中,有简短的抑扬顿挫的现代诗,有步步为营资料充实的历史散文,有情节起伏遍布意外的小说,有平铺点滴心情充满纯真情绪的小品文!

我特别喜欢夜晚与雨水,它们一静一动,它们不会言语,但却都充斥着无尽我想要表达的情思,以及我表达不出来的思绪!

我正在抚摸这夜晚,其实也是在抚摸自己白日里躁动的心情,抚摸人生路上一回回颠簸,抚摸无数往事里的开心与伤感,抚摸记忆里冰凉的空气与热血沸腾的经历。

我一次次触摸夜晚,在光阴中抚摸夜色。这夜,这般安静,只属于我一人。这夜,这般辽阔,我的步伐与思想没有了任何围栏。为何没人与我一同享受,终究没人如我这般折腾!如果思想与情感,是夜空里一次次在绽放的烟花。如果这人间与社会,是一段段被推着向前向上被命运安排好的旅程。那么,这黑夜,便是生命安排给我半途憩息的驿站,便是尘俗之外脱离了人间的安逸之境!

烧火做饭

李志超

如果我告诉你,我五六岁时还没入学就学会了做饭,你也许不相信。但是,这是事实。

刚开始时,是母亲淘米下锅,我打下手,往灶膛里添稻草或铁芒萁。再后来,大人下田参加生产队劳动去了,我就自己刷锅,烧水,淘米下锅。我人小,刷锅时拿在手里的锅刷够不着锅底,就搬一张竹椅子垫脚。这样,等父母收工回来后,我就把一锅稀粥做好了。母亲从菜缸里捞出一两个腌制好的咸萝卜,用清水洗一洗,然后把萝卜切成小块,我们就喝稀粥配咸萝卜。

但有时候做饭并不那么顺利,有一次,烧火用的稻草晒得不够干,我划了好几根火柴还不能把它点燃。好不容易点燃了,续了两把稻草后却熄火了。我只好又再划火柴。这样,一盒火柴快用完了,我还不能把一锅水烧开。用了那么多的火柴,大人回来后知道了,我是会挨骂的。我又急又恼,就哭着躺在稻草堆里打滚。

还有一次,我在烧火的时候,不小心让火苗闯出来,点着了灶膛外的稻草,大火噼噼啪啪地烧起来了。我忙从水缸里舀水灭火,可火苗就像一个淘气鬼,上蹿下跳,你无论如何也制服不了它。急得我大声哭喊起来。好在邻居大妈听到了我的哭声,跑过来帮忙,才把大火扑灭了。那时我家住在一座土木结构的三进古厝里,里面还住着同宗十几户人家几十口人,要是把房子点燃了,后果不堪设想,至今我还心有余悸。

我读小学以后,放学回来还要继续做饭。农闲时节,大人们也不能闲着,他们还要上山割铁芒萁或者挖树根(林场砍伐树木后留下来的)用来做饭。我做完饭后,还用瓦罐盛了一点米汤,走两三公里路来到山脚下,等父母下山后给他们充饥止渴。

如果父母是挖树根,我在给他们送米汤的时候,还带着畚箕,从他们担子里卸下一些树根,装在畚箕里,帮他们挑回来,以减轻他们的负重。

现在,人们用电磁炉或煤气灶做饭,再也不用烧火做饭了,我家的土灶也早在十几年前就拆除了,只留下一口大锅。我因为懒,现在很少下厨,但偶尔来了兴致,亲自烧几个菜,还是上得了桌面的。

朋友们最爱吃我做的柴火饭,他们一有机会就会怂恿我露一手。我们找一块空地,用几块石头垒成一个简易的灶头,捡几块木头,就开始做饭。没有经验的人,连烧火都不会。可我只要拿一张小纸片或者几片枯树叶引火,就可以把灶膛里的木头点燃。点燃以后可以随意控制火的大小,绝不会熄火。

做饭时下多少大米需加多少水多少盐,加多少配料,这些都是要掌握好的。最难的是把握火候,什么时候用急火,什么时候用文火,是很有讲究的,弄不好就会做成夹生饭。而我,就像一位久经沙场的将军,指挥若定,不管是锅里的大米还是灶膛里的火,全听我随意调遣。

而且,我在做饭时,都会先问有几个人想吃锅巴,以此决定要在锅底留下多少锅巴。我留下的锅巴不会太硬,也不会太软,又脆又香,叫人垂涎。

吃了我做的色香味俱佳的柴火饭,有一位朋友说,这是童年的美味。我忙纠正他,童年哪有这样的美味?我是喝着照得见人影的稀粥长大的。我会做柴米饭,是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以后的事。

中秋邂逅的爱情

王珉

在清脆悦耳的骰子声中,一年一度的中秋佳节如约而至。厦门的大小商家早已熟谙借博饼这一传统习俗大搞促销,也有许多企业和单位组织博饼活动,让大家联络联络感情。而博饼更是许多闽南家庭在中秋团聚时必不可少的节目,一家老小在此起彼伏的骰子声和欢呼声中感受着浓浓的亲情。

因了厦门浪漫的感召,东北姑娘想在此工作定居。中秋前夕,她投简历如愿进入一家名企,以新人身份参加企业的博饼联欢。

世间靠海最近的美丽餐桌,莫过于厦门酒店的露天茶座,海风拂面放眼望去便是鼓浪屿,真美!可她对博饼规则一窍不通,根本不明白骰子在碗里冲撞出的结果代表什么,只听得陌生的同事不时大喊“一秀”“二举”“三红”,不断乐呵呵地搬走堆在桌旁的奖品。突然很想家,她扔下一把骰子,就准备离座,高大的他不知何时站到了身边,“她是新人,刚博到‘状元插金花’,怎么不把状元红包给她?”总经理低低的声音,不怒自威,同事赶紧将“状元”红包塞到她手里。

她只好请客,请他喝咖啡,他则教她博饼的规则。他是那种笑起来英俊,如韩剧的美男子。良辰美景,花好月圆,她一直笑着,40岁的单身男子,事业有成、大气沉稳,她的心感觉挺暖,可她又很理智:我不过是个外乡女子,来厦门打拼,不能想太多!

一般新人就业,都要从头开始,心里万般无奈,让她觉得不如离开。她北大毕业,又有五年工作经验,找工作应该不难。可递上辞呈却被他退了回来,他不拒绝道:“当我的助理。”

他犹如企业大家长,在他身边工作,她收获很大。转眼又到中秋,听闻董事长千金追他很久了,她的心乱成一团麻。中秋当晚,他约她吃饭。他说自己有件藏在心底很久的心事,想说出来。她马上想道:他定是婉言劝退自己,董事长千金才是他的选择。“我也有件事要告诉您呢。”她需要急急撇清自己。“那不如我们掷骰子,谁先博到‘状元’谁先说,好吗?”他望着她笑。还能说什么呢?她默许同意。她觉得自己会输,但即使是输,也能再次重温去年他教自己博饼规则的那份温馨。这样一想,她不由得心酸,手忙脚乱,骰子乱飞,仅仅五轮,“状元”便被他博走。

他是那种洁身自好的男生,对谁都保持距离。但当她要回家时,却被他一把握住了手。他说:“我想让你做我的女朋友,不知你是否同意?我离过婚,不知你是否介意……”她呆住了。海风轻轻吹,圆月美得让人心醉,他还想再说些什么,她却已扎进他怀里。

后来他们成了一家人,对于他们两而言,每年的博饼博的就是一种情怀,是全家团聚的和乐与喜悦。当骰子在大瓷碗里落下,发出“叮叮当当”的清脆响声;当欢声笑语从心底流溢而出,他们似乎还原成单位初见的模样。圆月在天,清辉满楼,他们的孩子绕膝嬉闹……人生的棋盘上,且喜有这样其乐融融的时刻,岁月风尘里,那些久远的中秋逸事,莫过于此。